

## 子計畫 10「年度主題子計畫-能源資源永續利用議題主題活動」

### 屏東縣 114 年度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-減碳行動徵件競賽

#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屏東縣環境教育四年中程計畫(114-117 年)。
- (二)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申請書。
- (三)教育部 114 年 2 月 24 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142700528 號函函辦理。

#### 二、徵件緣由：

- (一) 募集減碳作為之減碳行動，紀錄為使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計畫執行過程，並將以「人(師生)」的決定與判斷為核心，「能源與校園環境永續」為目標，落實永續發展的意識和行動力，同時也達到校園環境的永續治理。
- (二) 透過教育引導學校、學生理解淨零排放，並激發參與實現目標的熱忱，讓學生參與並了解學校及個人的淨零排放進展，激勵參與減碳行動。培養每位學習者認識全球與國家淨零排放路徑，並養成建構氣候友善校園所需的聯合國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教育(CCESD)相應的素養；以系統性思維與能力，採取氣候行動，落實減碳，並將行動與調查之結果，做為校園微氣候及能源調控決策依據。

##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屏東縣泰安國民小學
- (四) 協辦單位：屏東縣環境教育輔導輔導團

四、徵件投稿截止日: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14 日中午 12 時止。

五、參與對象：本縣對於減碳行動有志參與徵件之國中、小師生，投件作品每校至多 3 件為限。

#### 六、徵件內容：

1. 自訂「影片名稱」。
2. 不限定攝影設備，需為數位檔案，拍攝時間須於本次徵件期間所拍攝。
3. 影片格式：限 MP4 格式，影片比例建議採用 9：16 直式畫面或 16：9 橫式畫面，影片解析度須為 720p 以上。
4. 影片長度：以 5 分鐘為限(其中包含：片頭、主題內容、片尾介紹等)，逾 5 分鐘之影片，將取消資格不另通知。
5. 影片字幕：請以中文繁體字為主。

## 七、評選標準

- (一)符合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基礎校的精神並具創意理念。
- (二)減碳行動內容可結合教育課程、生活經驗應用、環境改造效益、學生實境體驗、整合物聯網(IoT)系統應用、成果展現。
- (三)減碳策略(40%)、創意(30%)、系統應用(20%)、架構完整度(10%)

## 八、報名方式

請於徵件期限內（114年11月14日中午12時止）將紙本報名表掃描成pdf檔Email至 [tu0922570727@gmail.com](mailto:tu0922570727@gmail.com)。（連絡電話(08)7783031#14 涂主任）

## 九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(一)主辦單位保留變更修改之權利。未盡事宜，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(二)相關減碳行動徵件，後續將由主辦單位再製使用，使用用途為集結成冊或回報指導單位等非營利使用範圍。
- (三)所有提出之內容包含文字、圖片、照片…等需符合著作財產權之規範，若有違法則取消資格，同時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(四)減碳行動徵件如有下列情事，將取消參與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該獎勵。
  - 1. 抄襲他人作品，或冒名頂替參選者。
  - 2. 不符參選資格者。
  - 3. 凡參加報名者，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。

## 十、獎勵方式:(視各組報名隊數及作品是否優良，可調整獲獎項目與金額)

### 【國中組(影片組)】

第一名(1隊)頒發學生獎狀及1000元禮卷，指導老師嘉獎2次及2000元禮卷  
第二名(2隊)頒發學生獎狀及1000元禮卷，指導老師獎狀1張及1000元禮卷  
第三名(3隊)頒發學生獎狀及1000元禮卷，指導老師獎狀1張及500元禮卷  
佳作(從優)頒發學生獎狀，指導老師獎狀1張

### 【國小組(影片組、)】

第一名(1隊)頒發學生獎狀及1000元禮卷，指導老師嘉獎2次及2000元禮卷  
第二名(2隊)頒發學生獎狀及1000元禮卷，指導老師獎狀1張及1000元禮卷  
第三名(3隊)頒發學生獎狀及1000元禮卷，指導老師獎狀1張及500元禮卷

佳 作(從優)頒發學生獎狀，指導老師獎狀 1 張

## 屏東縣 114 年度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-減碳行動徵件競賽 報名表

學校名稱	
設計主題名稱	
影片作品連結網址	
簡報作品 EMAIL 傳至 tu0922570727@gmail.com，待回覆	
指導老師姓名： (至多 2 位)	
參賽學生姓名： (至多 4 位)	
設計理念 (約 50~200 字)	
<p>本人以閱讀、了解並接受「屏東縣 114 年度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-減碳行動徵件競賽」，並保證填寫事項屬實。</p> <p>指導老師代表簽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114 年    月    日</p>	

承辦人

校長

請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前，將紙本報名表核章後掃描成 pdf 檔 Email 至

tu0922570727@gmail.com。將於收到 Email 後線上回覆。